

# 天津市物价局 天津市卫生局 文件

津价综〔2014〕4号

---

## 市物价局 市卫生局关于规范院前危急重症 抢救和救护车使用费等标准的通知

各区、县发展改革委（物价局）、卫生局，市急救中心、市卫生局直属医院，各医学院校附属医院、公安、部队医院、企事业单位医院：

为加强院前急救工作，提高救护质量，规范收费行为，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卫生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全国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2012版）要求，对我市院前危急重症抢救和救护车使用费等标准进行规范，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危急重症抢救费标准**。按照《全国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2012版）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将原一般急救费、特派急救费、医务人员出诊费、治疗费、仪器检查费、监护费、一次性耗材等医疗费，规范合并为院前危急重症抢救费，项目编码 ABNA0001，院前危急重症抢救费是指院前医院人员（各急救单位）对危急重症患者提供现场诊察，防护、救治及途中监护的医疗技术劳务性服务，每人每次 220 元（见附件 1），药

品费另收。

**二、救护车使用费标准。**救护车使用费，项目编码 AZAA0001，是指各急救单位在市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基本服务区域内（见附件 2），接送急救患者的车辆使用费。含急救车折旧费及运管交通往返相关管理费、消毒费、油耗、司机劳务费等。自接到患者起至目的地止，3 公里以内 50 元，超过 3 公里每增加 1 公里加收 10 元，不足 1 公里按 1 公里计费，不收取空驶费、等候费、回程费等。

院前危急重症抢救费、救护车使用费为政府指导价，各急救单位可下浮执行。各医院机构未经市卫生行政部门批准承担院前急救任务的不执行以上收费标准。

**三、其他服务收费。**其他服务是指各急救单位在保证基本医疗急救服务的基础上，满足患者不同需求提供的服务。主要包括：辅助抬担架（配备抬担架人员）、基本服务区域外用车、非急救以及其他特殊需求等。其他服务项目和收费标准由急救单位向市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向社会公示后执行，具体价格供需双方协商议定。

本通知自 2014 年 1 月 20 日起执行，试行期一年。

附件： 1. 院前危急重症抢救和救护车使用费标准表  
2. 各急救单位基本服务区域表



2014 年 1 月 6 日

院前危急重症抢救和救护车使用收费标准表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涵                                                 | 除外内容 | 计价单位 | 收费标准<br>(元)                                     | 计价说明                                     |
|----|----------|----------|------------------------------------------------------|------|------|-------------------------------------------------|------------------------------------------|
| 1  | ABNA0001 | 院前危急重症抢救 | 指院前医务人员对危重症患者提供现场诊断、防护、救治及途中监护的医疗技术性服务               | 无    | 人次   | 220                                             | 含各项医疗、耗材费用                               |
| 2  | AZAA0001 | 救护车使用费   | 指在规定的区域内接送患者车辆使用费，含急救车折旧费及运营交通往返相关管理费、消毒费、油耗、司机劳务费等。 | 无    | 公里   | 三公里以内 50 元，超过三公里每增加 1 公里加收 10 元，不足 1 公里按 1 公里计算 | 里程计算自接到患者起至目的地止，同时接送两名及以上患者，按每患者 60% 计收。 |

附件 2

各急救单位基本服务区域表

| 序号 | 急救单位名称       | 服务区域     |
|----|--------------|----------|
| 1  | 市急救中心        | 市内六区、新四区 |
| 2  | 武清区急救中心      | 武清区      |
| 3  | 宝坻区急救中心      | 宝坻区      |
| 4  | 静海县急救中心      | 静海县      |
| 5  | 宁河县急救中心      | 宁河县      |
| 6  | 蓟县急救中心       | 蓟县       |
| 7  | 滨海新区承担院前急救单位 | 滨海新区     |